

证券代码：830837

证券简称：古城香业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 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监管措施的

##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杨荣贵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挂牌管理一函[2024]7号）。

收到日期：2024年1月22日

生效日期：2024年1月19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措施类别：自律监管措施

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杨荣贵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	持股5%以上股东

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短线交易违规。

## 二、主要内容

## （一）涉嫌违法违规事实：

杨荣贵作为古城香业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于2023年12月28日买入古城香业股票875,900股，该行为发生于其直系亲属杨雪峰最后一笔卖出古城香业股票之日起六个月内。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第四十四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治理规则》）第五条规定，构成短线交易违规。

(二) 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6.1 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对杨荣贵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自律监管措施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自律监管措施未涉及对公司的财务处罚，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重大影响。

(三) 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 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相关责任主体已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强化相关业务规则的学习，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证券法》、《公司治理规则》等规定，规范证券买卖行为，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杨荣贵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挂牌公司管理一函〔2024〕7号）。

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2日